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6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2 存放地点	47
12.3 查阅方式	4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基金主代码	45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41,808.9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18	4500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13,284.33 份	4,328,524.5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走势、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有关政策法规等因素,研判各类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确定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在债券投资上,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相对价值判断等多重投资策略,构建以信用债券为主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0\% \times \text{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秦一楠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010-6606 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5680 和 021-38789555	95599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812 1816
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 1 号 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 A-13 栋三层 306 号房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吴显玲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ts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 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和指标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5,780.53	60,557.88
本期利润	209,936.65	66,078.2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48	0.024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67%	2.1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34%	2.17%
3.1.2 期末数据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和指标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40,726.77	721,281.5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22	0.166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54,011.10	5,049,806.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22	1.166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7.98%	53.32%

注：1. 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 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0%	0.09%	0.10%	0.05%	0.10%	0.04%
过去三个月	0.83%	0.16%	0.76%	0.04%	0.07%	0.12%
过去六个月	2.34%	0.17%	1.54%	0.03%	0.80%	0.14%
过去一年	2.36%	0.15%	0.55%	0.06%	1.81%	0.09%
过去三年	7.79%	0.12%	1.27%	0.06%	6.52%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98%	0.16%	-3.63%	0.09%	61.61%	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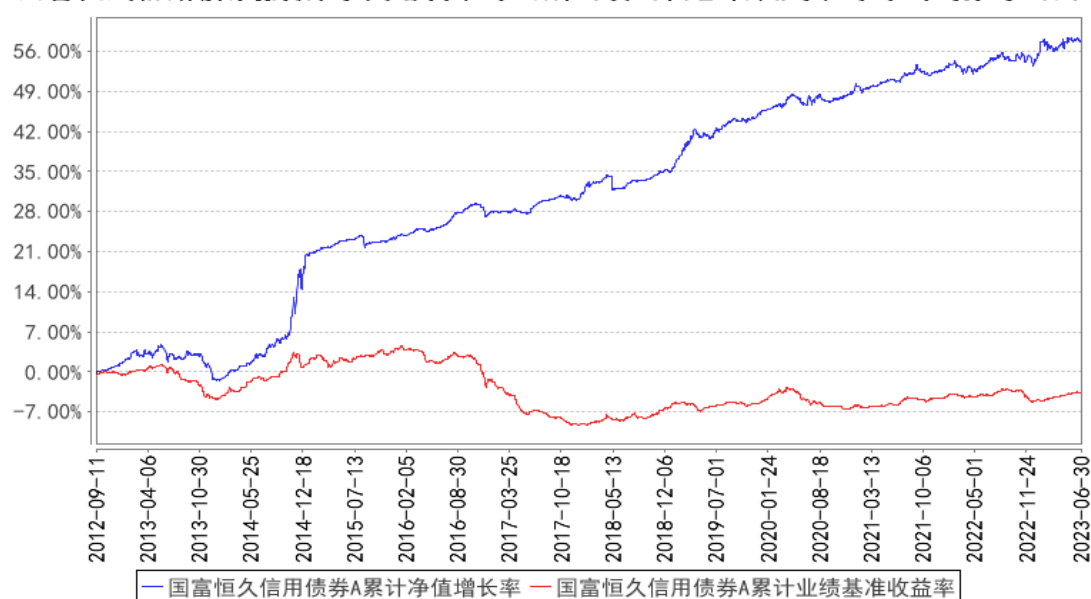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9%	0.09%	0.10%	0.05%	0.09%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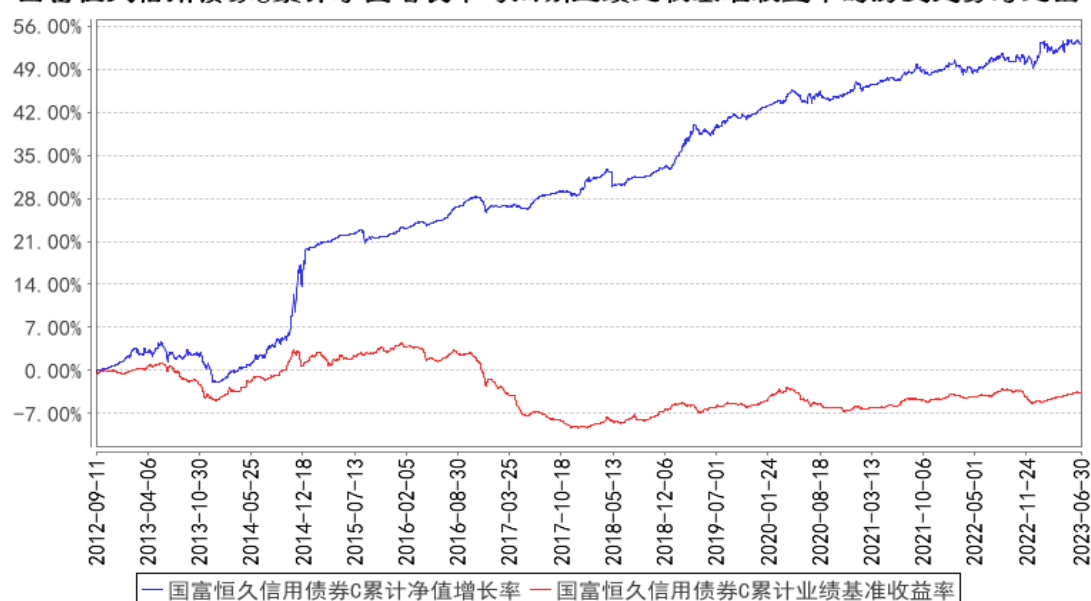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75%	0.16%	0.76%	0.04%	-0.01%	0.12%
过去六个月	2.17%	0.17%	1.54%	0.03%	0.63%	0.14%
过去一年	2.03%	0.15%	0.55%	0.06%	1.48%	0.09%
过去三年	6.81%	0.12%	1.27%	0.06%	5.54%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53.32%	0.16%	-3.63%	0.09%	56.95%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9 月 11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

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1% 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49% 的股份。目前公司注册资本 2.2 亿元人民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 A 股市场第 16 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具备超过 75 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借助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基金管理经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合计管理 42 只公募基金产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怡敏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国富恒利债券（LOF）基金及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 年 9 月 11 日	-	19 年	刘怡敏女士，CFA，四川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西南证券研究发展中心债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国富恒利债券（LOF）基金及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

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目标，制订了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并在技术上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实现了严格的交易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间通过价差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宏观经济修复总体不及预期。一季度，宏观经济低位复苏的态势。随着疫情防控政策优化调整，国内生产和消费活动均有不同程度的复苏。进入二季度，经济修复动能有所减弱。从已公布的经济数据来看，一、二季度 GDP 增速分别为 4.5%、6.3%。消费、工业生产以及投资增速在二季度的环比均有不同程度的放缓。1-6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3%，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3.8%，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下降 7.9%。1-6 月，商品房累计销售面积持续疲软，新开工同比降幅较大。总的来看，疫情放开之后经济修复动能在一季度释放之后，二季度以来内需疲软的现象较为突出。

上半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动荡多变，中美关系的复杂变局引人关注。上半年，美国经济显示超预期的韧性，通胀高企，就业形势大超预期，美联储继续实施加息。我国央行实施降息降准等进一步放松的政策，中美两国国债利率深度倒挂。受中美经济周期不同步的影响，上半年，

人民币汇率兑美元的汇率大幅贬值。经济复苏预期落空，叠加稳增长政策姗姗来迟，上半年股票指数表现平平，万德全 A 先涨后跌，总体上涨 3.2%，沪深 300 下跌 0.75%。盈利确定性高、低估值高分红的品种受到投资者青睐。由于宏观基本面走弱，缺乏确定性收益品种，债市配置需求集中释放。上半年中债总财富指数上涨 1.86%，中债信用债总财富指数上涨 1.24%。一季度，基金大幅提高可转债的配置比例，权益市场上涨的背景下获取了一定的收益，战胜了比较基准。二季度，债券市场大幅上涨，基金以信用债配置为底仓，配置的低估值价值型转债受“中特估”行情拉动表现较好，总体跑赢了比较基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82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上涨 2.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1.54%，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0.80%；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166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上涨 2.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1.54%，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0.6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经济修复动能不足的问题在二季度有所体现，生产、需求、价格三大指标同时走弱，企业对未来经济增长的持续性和回报率的能见度较低，选择了收缩投资回笼现金，以应对不确定性。同时，结构性失业的问题突出，16-24 岁调查失业率达到 21.3%，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下降导致消费支出的缩减。受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的影响，房地产企业开工和拿地积极性大幅降低，土地拍卖市场遇冷，尤其是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市场的供需矛盾较为突出。广义财政收入的下滑带动上半年财政支出不及预期。

二季度以来，市场对于经济增长的担忧较为突出，也包括一部分经济学家认为中国可能出现日本式资产负债表衰退。在这样的背景下，二季度股债走势出现明显的背离。上市公司盈利水平下降，主要股指走势一波三折，总体下跌。债券收益率曲线则持续下行，30-10 年国债利差极度变窄，低于 16 年低点水平，随着 30 年逼近历史低点，反映了市场对经济增长长期增速的悲观预期。

当前宏观经济逐步出现一些积极因素，经过持续去库存，社会总库存水平处于低位，未来可能出现企业补库存而带动需求的回升。美国加息接近尾声，海外需求韧性超预期，大宗商品价格存在反弹动能。我国 PPI 在下半年或将见底回升，有望降低社会面的通缩预期，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从政策面来看，一系列支撑经济稳中向好的举措正在紧锣密鼓的研究和制定。总体而言，市场较为关注中长期增速下滑的风险，而对短期经济基本面的变化等因素关注度较低。

下半年预计货币政策短期或将维持宽松，预计债券总体收益率仍将维持低位，个别时间点可能受政策预期的影响出现波动放大。策略上，低收益环境下组合对纯债部分维持较低的久期杠杆，

增加对进可攻退可守的转债的配置。

基金继续按照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优选个券，争取未来更好的长期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投资产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积极开展持续营销，努力落实解决方案。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2,574,995.83	25,180.10
结算备付金		55,299.17	79,319.54
存出保证金		1,391.92	2,20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338,195.10	12,806,586.5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338,195.10	12,806,586.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849,982.15	1,199,808.22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3,883.5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6,250.96	34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2,856,115.13	14,117,329.0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2,330,192.71	-
应付赎回款		9.98	45.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79.94	9,277.27
应付托管费		937.10	2,650.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559.05	710.1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093.95	2,348.9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5,225.19	14,623.50
负债合计		2,352,297.92	29,655.6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941,808.91	12,220,578.37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562,008.30	1,867,095.04
净资产合计		10,503,817.21	14,087,673.4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856,115.13	14,117,329.02

注： 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8,941,808.91 份，其中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1822 元，基金份额总额 4,613,284.33 份；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1.1666 元，基金份额总额 4,328,524.5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36,154.38	72,596.02
1. 利息收入		11,479.40	1,719.1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598.13	669.6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881.27	1,049.50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2,366.00	52,409.4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8,825.05	-8.5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221,191.05	52,418.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6.4.7.20	109,676.47	18,423.6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21	2,632.51	43.84
减：二、营业总支出		60,139.50	39,445.9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5,953.46	13,791.16
2. 托管费	6.4.10.2.2	7,415.27	3,940.2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4,605.72	1,504.62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639.54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 出		1,639.54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116.49	102.92
8. 其他费用	6.4.7.23	20,409.02	20,106.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76,014.88	33,150.0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76,014.88	33,150.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014.88	33,150.0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2,220,578.37	-	1,867,095.04	14,087,67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2,220,578.37	-	1,867,095.04	14,087,67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278,769.46	-	-305,086.74	-3,583,85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76,014.88	276,014.8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78,769.46	-	-581,101.62	-3,859,871.0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197,310.52	-	1,871,920.59	13,069,231.11
2. 基金赎回款	-14,476,079.98	-	-2,453,022.21	-16,929,102.19

(三)、 本期向 基金份额 持有人分 配利润产 生的基金 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 以“-” 号填列)	-	-	-	-
(四)、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 期末净资 产(基金 净值)	8,941,808.91	-	1,562,008.30	10,503,817.2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 期末净资 产(基金 净值)	3,043,185.28	-	897,546.11	3,940,731.39
加:会计 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 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 期初净资 产(基金 净值)	3,043,185.28	-	897,546.11	3,940,731.39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额(减少 以“-” 号填列)	-9,207.56	-	30,654.26	21,44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3,150.05	33,150.0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207.56	-	-2,495.79	-11,703.3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5,902.88	-	41,796.59	187,699.47
2.基金赎回款	-155,110.44	-	-44,292.38	-199,402.8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033,977.72	-	928,200.37	3,962,178.0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徐荔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于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 916 号《关于核准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806,681,055.4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06,949,553.68 份,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折合 268,498.1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用的,称为 A 类;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本基金 A 类、C 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0\% \times \text{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批准

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3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

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2,574,995.83
等于：本金	2,574,934.40
加：应计利息	61.43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574,995.83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7,980,530.51	54,836.61	8,037,420.51	2,053.39
	银行间市场	299,908.80	774.59	300,774.59	91.20
	合计	8,280,439.31	55,611.20	8,338,195.10	2,144.5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280,439.31	55,611.20	8,338,195.10	2,144.5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849,982.15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849,982.15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808.20
其中：交易所市场	44.95
银行间市场	763.25

应付利息	-
审计费用	9,916.99
债券账户维护费	4,500.00
合计	15,225.19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017,926.39	10,017,926.39
本期申购	3,024,991.73	3,024,991.7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429,633.79	-8,429,633.7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613,284.33	4,613,284.33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202,651.98	2,202,651.98
本期申购	8,172,318.79	8,172,318.7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046,446.19	-6,046,446.1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328,524.58	4,328,524.58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634,667.90	-79,825.55	1,554,842.35
本期利润	105,780.53	104,156.12	209,936.6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39,014.60	-85,037.63	-924,052.23

其中：基金申购款	579,091.83	-33,493.45	545,598.38
基金赎回款	-1,418,106.43	-51,544.18	-1,469,650.6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01,433.83	-60,707.06	840,726.77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29,563.62	-17,310.93	312,252.69
本期利润	60,557.88	5,520.35	66,078.2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87,362.08	-44,411.47	342,950.6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26,790.38	-100,468.17	1,326,322.21
基金赎回款	-1,039,428.30	56,056.70	-983,371.6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77,483.58	-56,202.05	721,281.53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06.3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72.75
其他	19.06
合计	1,598.13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825.0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8,825.05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8,252.7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6,980.77

减：交易费用	96.9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825.05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71,221.9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49,969.1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21,191.05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4,779,083.3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4,404,895.23
减：应计利息总额	222,450.87
减：交易费用	1,768.1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49,969.15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无。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676.47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09,676.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9,676.47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631.89
基金转换费收入	0.62
合计	2,632.51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9,916.99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债券账户维护费	9,000.00
银行汇划费用	1,492.03
合计	20,409.02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海证券	48,252.71	100.00	1,131.06	100.00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44.95	100.00	44.95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1.05	100.00	1.05	100.00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5,953.46	13,791.1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452.35	4,981.0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415.27	3,940.2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合计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164.43	2,164.43
中国农业银行	—	1,156.53	1,156.53
国海证券	—	34.23	34.23
合计	—	3,355.19	3,355.1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合计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81	1.81
中国农业银行	—	1,274.28	1,274.28
国海证券	—	34.39	34.39
合计	—	1,310.48	1,310.48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 0.3% 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份额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 × 0.3 %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1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41%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1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788,398.09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788,398.0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4.76%	—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 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

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574,995.83	806.32	49,514.83	596.0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

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由风险控制部负责投资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去评估各种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发生可能给基金资产造成的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分析报告，确定基金资产的风险状态及其是否符合基金的风险特征，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控和评估，并通过风险处置流程，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00,774.59	266,274.70

合计	300,774.59	266,274.70
----	------------	------------

注：1.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2. 未评级债券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信用债。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AA	5,566,065.34	8,668,454.87
AAA 以下	1,970,225.99	2,146,839.39
未评级	501,129.18	1,725,017.60
合计	8,037,420.51	12,540,311.86

注：1.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2. 未评级债券为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信用债。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

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574,995.83	-	-	-	2,574,995.83
结算备付金	55,299.17	-	-	-	55,299.17
存出保证金	1,391.92	-	-	-	1,39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8,799.35	5,572,436.78	436,958.97	-	8,338,195.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9,982.15	-	-	-	1,849,982.15
应收申购款	-	-	-	36,250.96	36,250.96
资产总计	6,810,468.42	5,572,436.78	436,958.97	36,250.96	12,856,115.1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98	9.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279.94	3,279.94
应付托管费	-	-	-	937.10	937.10
应付清算款	-	-	-	2,330,192.71	2,330,192.7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59.05	559.05
应交税费	-	-	-	2,093.95	2,093.95
其他负债	-	-	-	15,225.19	15,225.19
负债总计	-	-	-	2,352,297.92	2,352,297.92
利率敏感度缺口	6,810,468.42	5,572,436.78	436,958.97	-2,316,046.96	10,503,817.21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5,180.10	-	-	-	25,180.10
结算备付金	79,319.54	-	-	-	79,319.54
存出保证金	2,201.75	-	-	-	2,20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58,332.85	4,161,320.71	1,186,933.00	-	12,806,586.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9,808.22	-	-	-	1,199,808.22
应收申购款	-	-	-	349.29	349.29
应收清算款	-	-	-	3,883.56	3,883.56
资产总计	8,764,842.46	4,161,320.71	1,186,933.00	4,232.85	14,117,329.0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5.18	45.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277.27	9,277.27
应付托管费	-	-	-	2,650.64	2,650.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710.11	710.11
应交税费	-	-	-	2,348.91	2,348.91

其他负债	-	-	-	14,623.50	14,623.50
负债总计	-	-	-	29,655.61	29,655.61
利率敏感度缺口	8,764,842.46	4,161,320.71	1,186,933.00	-25,422.76	14,087,673.4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0.4	增加约 1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0.4	减少约 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488,512.81	5,041,305.12
第二层次	2,849,682.29	7,765,281.44
第三层次	—	—
合计	8,338,195.10	12,806,586.5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338,195.10	64.86
	其中：债券	8,338,195.10	64.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9,982.15	14.3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30,295.00	20.46
8	其他各项资产	37,642.88	0.29
9	合计	12,856,115.1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1	中国银河	56,980.77	0.4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1	中国银河	48,252.71	0.34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6,980.7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8,252.71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501,129.18	4.7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0,774.59	2.8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0,774.59	2.86
4	企业债券	2,047,778.52	19.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488,512.81	52.2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338,195.10	79.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52	兴业转债	9,970	1,014,079.29	9.65
2	110059	浦发转债	8,620	931,755.40	8.87
3	019678	22 国债 13	5,000	501,129.18	4.77
4	188047	21 华泰 G3	4,000	405,178.92	3.86
5	113050	南银转债	2,790	314,110.89	2.9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91.9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6,250.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642.88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2	兴业转债	1,014,079.29	9.65
2	110059	浦发转债	931,755.40	8.87
3	113050	南银转债	314,110.89	2.99
4	127018	本钢转债	305,605.56	2.91
5	113042	上银转债	261,883.12	2.49
6	127045	牧原转债	239,742.33	2.28
7	113636	甬金转债	233,313.12	2.22
8	113044	大秦转债	206,773.93	1.97
9	110086	精工转债	199,406.75	1.90
10	128134	鸿路转债	157,976.34	1.50
11	113632	鹤21转债	130,281.44	1.24
12	123169	正海转债	114,838.76	1.09
13	127027	能化转债	110,965.74	1.06
14	110053	苏银转债	106,858.74	1.02
15	123107	温氏转债	102,988.74	0.98
16	113633	科沃转债	99,750.08	0.95
17	127005	长证转债	99,191.25	0.94
18	110075	南航转债	87,591.42	0.83
19	113021	中信转债	86,335.97	0.82
20	127073	天赐转债	76,566.76	0.73

21	128135	洽洽转债	73,033.96	0.70
22	113655	欧 22 转债	71,506.22	0.68
23	113661	福 22 转债	70,207.19	0.67
24	111010	立昂转债	57,385.26	0.55
25	110064	建工转债	55,323.95	0.53
26	128137	洁美转债	51,134.26	0.49
27	113637	华翔转债	32,380.71	0.31
28	113623	凤 21 转债	30,551.61	0.29
29	111004	明新转债	22,860.41	0.22
30	113640	苏利转债	19,979.56	0.19
31	127049	希望转 2	1,112.51	0.01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161	28,653.94	895,302.99	19.41	3,717,981.34	80.59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179	24,181.70	—	—	4,328,524.58	100
合计	340	26,299.44	895,302.99	10.01	8,046,505.92	89.9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139,884.01	3.032200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115,119.99	2.659567
	合计	255,004.00	2.85181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0

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0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1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58,856,457.23	248,093,096.4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17,926.39	2,202,651.9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24,991.73	8,172,318.7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429,633.79	6,046,446.1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13,284.33	4,328,524.5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二)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对其进行审计的均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未曾改聘其他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国海证券	2	48,252.71	100.00	44.95	100.00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管理人对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是综合考虑券商的研究能力及其他相关因素后决定的。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单元无变更。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海证券	35,710,094.78	95.69	95,309,000.00	100.00	-	-
中信建投	1,607,969.00	4.31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2023 年 1 月 20 日

	资基金 2022 年第四季度报告	规定网站	
2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1 月 20 日
3	关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2 月 1 日
4	关于增加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2 月 8 日
5	关于增加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2 月 14 日
6	关于增加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2 月 18 日
7	关于增加和信证券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3 月 3 日
8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3 月 31 日
9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3 月 31 日
10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3 月 31 日
11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4 月 22 日
12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4 月 22 日
13	关于增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3 年 6 月 26 日
14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2023 年 6 月 27 日

	资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15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规定网站	2023 年 6 月 27 日
16	关于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 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规定网站	2023 年 6 月 30 日
17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3 年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规定网站	2023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 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 比例达到或者 超过 20%的时 间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 占比 (%)
机构	1	20230206-202 30301, 202306 14-20230625	895, 302. 9 9	-	-	895, 302. 99	10. 01
	2	20230120-202 30205	1, 485, 003 . 89	-	1, 485, 003 . 89	-	-
	3	20230101-202 30119	7, 618, 285 . 71	-	7, 618, 285 . 71	-	-
	4	20230302-202 30410	-	4, 309, 23 0. 37	4, 309, 230 . 37	-	-
个人	1	20230627-202 30628	-	1, 608, 59 6. 20	-	1, 608, 596. 20	17. 99

产品特有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 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 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 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 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 产生流动性风险。

一旦引发巨额赎回, 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 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 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

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 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

2. 估值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 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

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12.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